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9月2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15日送达。本次会议应参会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2人），董事高宏树委托董事王伟潮出席并表决，独立董事严臻委托独立董事陈力出席并表决，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宝智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经审议，选举陈宝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59）。

二、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经审议，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臻（召集人）、吴万良、陈学营；
2.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陈宝智（召集人）、戴雄彪、陈学营、张路、吴万良；
3. 提名委员会：陈宝智（召集人）、吴万良、陈力；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力（召集人）、张路、严臻；

上述成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59）。

三、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经审议，同意聘任戴雄彪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59）。

四、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经审议，同意聘任王寿和先生担任副总经理，赵晨曦先生担任总会计师，王海平先生、李军先生担任副总经理，邹禹萌先生担任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59）。

五、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经审议，同意聘任邹禹萌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张云普女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中国核建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59）。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3日